主动公开

对区政协十五届一次会议

第1510147号提案的答复

办理结果：解决或采纳

刘慧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关于加强“双减”之下校外培训治理衍生风险管控的提案》的提案收悉，经研究，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一、我区校外培训市场综合治理总体情况

充分依托虹口区培训市场综合治理联席会议机制，定期召开联席会议，通报我区培训市场总体情况。解读“双减”工作要求和重点任务，协调推进培训市场综合治理，进一步加强统筹协调，形成工作合力。

结合我区实际情况，以区委、区府的名义制定了《虹口区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实施方案》（虹委办〔2021〕36号），进一步明确有关部门和目标举措、工作职责和时间节点，确保高质量完成各项任务。

二、坚持稳中求进，深化培训机构监管

1.抓实抓细疫情防控。严格落实培训机构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全覆盖实施防疫检查，总结培训机构防疫检查存在的问题，编制、发布防疫问题清单。指导培训机构加强员工管理，密切掌握员工行踪动态并做到及时动态报送。组织、协调培训机构进行新冠疫苗接种工作，做好接种人员的排摸和统计工作。

2.强化落实资金管控。按照《上海市校外培训机构资金管控工作流程》，对学科类机构全覆盖实行资金管控，机构每日单笔超过5万元资金流出，或当日小额转出累积超5万元的，从超5万元当笔开始管控。截至2月底，共计审批机构资金使用申请金额2.8亿元。

3.加强精准排查。按照“一机构一档”原则，各业务主管部门完成了区域内培训机构的资金、学员数、从业人员等基本情况的排查。对于没有明确主管部门以及资质不全的机构，由教育部门负责托底排查，共计排查各类培训机构499家。

4. 持续开展实地检查。利用双休日、中秋国庆假期等，组织人员全覆盖严查学科类培训机构不占用国家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组织培训等落实情况；开展两轮“严格限定培训机构培训时间”夜间专项检查行动。通过查看现场文件资料，向培训机构工作人员及家长学生询问情况等方式了解培训机构晚间培训时间等情况。

5.开展广告专项清理整治。根据市局广告处《关于校外培训广告监管工作的通知》对辖区内现有的学科类校外培训广告进行全面清理，依照《大众传播媒介广告监测工作制度》和《场所媒介广告检查工作制度》加强监督管理。联合街道、市容管理部门等单位对全区精锐教育广告进行集中清理整治，拆除户外广告牌等。目前，全区学科类教育培训广告如“至慧学堂”、“英孚教育”、“精锐教育、高顿辅导”等广告牌均已清理。

6.开展价格合同领域专项整治。有序推进校外培训机构价格、格式合同专项检查,查处校外培训机构不公平合同格式条款专项检查，以免除经营者法定义务、排除消费者权利、加重消费者负担等具有刚性违法特征的不公平合同格式条款为重点查处条款，查处相关合同违法案件。

7.强化财务监管和年度检查。一是委托两家会计师事务所对培训机构开展财务专项审计。针对2家培训机构财务专项审计报告中显示的大额资金往来、关联交易等问题制发了问询函，要求机构对相关问题进行解释、说明，并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二是做好培训机构规范办学年度检查，相关年检结果通过虹口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开。对年检结果为基本合格与不合格的机构，下达了《责令整改通知书》，要求针对年检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情况说明并坚决整改到位；三是与相关银行保持定期的沟通，及时掌握机构的账户往来情况，及时发现问题，及时预警。

三、下阶段工作打算

一是充分依托区培训市场综合治理联席会议，会同相关部门联动开展情报信息搜集研判和预警预防，做好培训市场应急处置工作。

二是坚持校外培训公益属性，根据市级相关部门的要求，严格执行义务教育阶段学科类校外培训政府指导价；实施培训内容备案监督，全面掌握学科类培训内容、培训材料、教师资质等信息。

三是督促培训机构全面使用《中小学生校外培训服务合同（示范文本）》，严查经营者利用不公平条款侵害消费者权益的行为。

四是加强信用监管机制，提升规范治理能级。依据《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对相关行业领域的市场主体进行检查的过程中发现的失信行为及时进行信息归集，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平台向社会公示，将检查结果记于企业名下，不断完善信用体系建设。

五是加强对受“双减”影响企业工资支付、社保缴纳和裁员等情况的监控。分析排查潜在风险积极防范并妥善应对规模性失业、重大劳动争议等事件，分级预警、分层响应、分类施策。

虹口区教育局

2022年3月